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6-025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6年度预计与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生物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河北尚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信诺化工有限公司、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4,552.35万元。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意见：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就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流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2、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鉴于上述关联方均为公司现任董事刘晓民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

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6年1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河北尚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市场价	100.00	0.00	149.1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石家庄信诺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3,000.00	135.49	1,776.69
	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2,000.00	0.00	0.00
	小计	—	—	5,000.00	135.49	1,776.6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租赁	市场价	690.00	57.50	690.00
		接受委托加工	市场价	1,500.00	63.90	1,138.75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市场价	142.35	11.86	106.76
	小计	—	—	2,332.35	133.26	1,935.5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620.00	105.60	982.40
	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5,500.00	534.73	363.00
	小计	—	—	7,120.00	640.33	1,345.40
合计	—	—	—	14,552.35	909.08	5,206.73

注：（1）上述关联人均为公司现任董事刘晓民先生控制的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

（2）公司(包含子公司)与同一实控人控制下各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范围内合理调剂使用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内容和金额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3）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及相关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将以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为准。

（4）本次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包含前期已预计的2026年1-2月的关联交

易预计金额。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亚诺生物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发生额未超过预计发生总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含税)	预计金额 (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 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 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河北尚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49.13	180.00	100%	-17.15%	2025年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石家庄信诺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776.69	3,600.00	100%	-50.6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租赁	690.00	690.00	100%	0.00%	
		接受委托加工	1,138.75	2,000.00	100%	-43.06%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106.76	—	100%	100%	2026年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1-2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小计	—	1,935.51	2,690.00	—	-28.05%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982.40	3,650.00	59.58%	-73.08%	2025年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63.00	—	1.28%	100%	2026年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1-2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小计	—	1,345.40	3,650.00	—	-63.14%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委托加工	228.15	696.35	100%	-67.24%	2025年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合计	—	—	5,434.88	10,816.35	—	-49.75%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是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前瞻性预测，但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的情况确定，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差异。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中，同一控制下各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均未超出对应交易类别的预计总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和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发生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1）上述关联人均为公司现任董事刘晓民先生控制的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包含子公司)与同一实控人控制下各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范围内合理调剂使用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内容和金额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3）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及相关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将以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为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注册资本：8904.28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大街 19 号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推广服务。消杀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生物技术研发；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药品的生产及销售；饮料、保健食品的生产及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饲料的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无机防火保温板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化工设备、仪器仪表、化学试剂、五金机电产品的销售；劳务派遣；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需审批的

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资产为576,025,286.20元,净资产为295,091,662.46元;2025年1-6月,营业收入为44,721,437.25元,净利润为-15,894,524.80元。

2、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址: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津大道(纬二路)7-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兽药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资产为132,451,269.10元,净资产为9,913,703.48元;2025年1-6月,营业收入为10,505,309.74元,净利润为-8,269,112.05元。

3、河北尚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健

注册资本:300万元

注册地址: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大街19号1号楼418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

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3,035,073.94 元，净资产为 198,236.97 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754,515.04 元，净利润为 497,255.95 元。

4、石家庄信诺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新明

注册资本：600 万元

注册地址：石家庄高新区祁连街 95 号润江慧谷大厦 02-1610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危险品按许可证批准范围经营）、化工设备、仪器仪表、生化试剂、生化分析设备、五金、机电产品、陶瓷制品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法律规定需专项审批的，未批准前不得经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30,973,524.50 元，净资产为 12,553,627.91 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4,927,893.80 元，净利润为 1,218,678.18 元。

5、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书建

注册资本：1610 万元

注册地址：乌海市乌达区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60,789,759.09 元，净资产为 19,889,487.82 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5,475,789.22 元，净利润为-11,191,827.25 元。

6、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广轩

注册资本：16001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沧州市渤海新区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促进中心 515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78,208,325.46 元，净资产为 155,607,683.34 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0.00 元，净利润为-1,628,398.32 元。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亚诺生物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河北尚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信诺化工有限公司、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现任董事刘晓民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述单位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协议签署

本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涉及的协议等相关文件，将由公司及

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在预计金额范围内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持续的、经常性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原则进行磋商和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